

上海卡姆南洋医疗器械股份有限公司 2018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

一、会议召开和出席情况

（一）会议召开情况

- 1、会议召开时间：2018 年 2 月 12 日
- 2、会议召开地点：上海市桂平路 471 号 7 号楼 2 层公司会议室
- 3、会议召开方式：现场方式
- 4、会议召集人：公司董事会
- 5、会议主持人：董事长于灵芝先生
- 6、召开情况合法、合规、合章程性说明：

本次会议的召开符合有关法律、行政法规、部门规章、规范性文件及《公司章程》的规定。

（二）会议出席情况

出席本次股东大会的股东（包括股东授权委托代表）共 3 人，持有表决权的股份 40,048,256 股，占公司股份总数的 85.38%。

二、议案审议情况

（一）审议通过《关于公司与招商证券股份有限公司解除持续督导协议的议案》

1、议案内容

鉴于公司战略发展需要，公司通过慎重考虑并与招商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充分沟通及友好协商，双方决定解除持续督导协议，并就终止持续督导相关事宜达成一致意见。同意公司与招商证券股份有限公司签署解除持续督导的协议（附生效条件）。

2、议案表决结果：

同意股数 40,048,256 股，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00%；反对股数 0 股，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00%；弃权股数 0 股，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00%。

3、回避表决情况：

本议案不涉及关联方交易事项，无需回避表决。

（二）审议通过《关于公司与中信建投证券股份有限公司签署持续督导协议的议案》

1、议案内容

鉴于公司战略发展需要，根据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的相关要求及规定，同意公司与承接主办券商中信建投证券股份有限公司签署持续督导协议（附生效条件），自该协议生效之日起，将由承接主办券商中信建投证券股份有限公司承接并履行持续督导义务。

2、议案表决结果：

同意股数 40,048,256 股，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00%；反对股数 0 股，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00%；弃权股数 0 股，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00%。

3、回避表决情况：

本议案不涉及关联方交易事项，无需回避表决。

(三) 审议通过《关于变更持续督导主办券商的说明报告的议案》

1、议案内容

鉴于公司战略发展需要，经与原主办券商招商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充分沟通与友好协议，双方决定解除持续督导协议；公司聘请中信建投证券股份有限公司担任承接主办券商并履行持续督导义务。根据《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主办券商和挂牌公司协商一致解除持续督导协议操作指南》，公司拟向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有限责任公司提交《关于变更持续督导主办券商的说明报告》。

附：《关于变更持续督导主办券商的说明报告》。

2、议案表决结果：

同意股数 40,048,256 股，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00%；反对股数 0 股，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00%；弃权股数 0 股，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00%。

3、回避表决情况：

本议案不涉及关联方交易事项，无需回避表决。

(四) 审议通过《关于授权董事会全权办理更换持续督导主办券商相关事宜的议案》

1、议案内容

鉴于公司发展战略需要，已与招商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友好协商解除持续督导协议，现提请股东大会授权公司董事会全权办理持续督导主办券商更换的相关事宜。

2、议案表决结果：

同意股数 40,048,256 股，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00%；反对股数 0 股，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00%；弃权股数 0 股，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00%。

3、回避表决情况：

本议案不涉及关联方交易事项，无需回避表决。

三、备查文件目录

《上海卡姆南洋医疗器械股份有限公司 2018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决议》

上海卡姆南洋医疗器械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18 年 2 月 12 日